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要求，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积极开展相关工作。

公司监事出席股东大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公司经营工作会议，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等事项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8次会议，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 会议届次 | 召开时间 | 审议议案 |
|--------------|------------|--|
| 第九届监事会第18次会议 | 2023年4月27日 | 1.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 3. 《2022年度决算报告及2023年度预算报告》 4.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 《关于向通用技术集团、财务公司及环球租赁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2022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和核销应收账款的议案》 8.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9.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0. 《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 《关于与通用技术集团沈阳机床有限责任公司土地房屋租赁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12. 《2023年一季度报告》 |
| 第九届监事会第19次会议 | 2023年6月2日 | 《关于公司采购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 第九届监事会第20次会议 | 2023年7月11日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第十届监事会第1次会议 | 2023年7月27日 |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
| 第十届监事会第2次会议 | 2023年8月23日 | 《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 第十届监事会第3次会议 | 2023年10月19日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 《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 《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5.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及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6.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7. 《关于本次重组信息公开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8. 《关于本次重组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9. 《关于本次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重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11. 《关于本次重组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12. 《关于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13. 《关于聘请本次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
| 第十届监事会第4次会议 | 2023年10月30日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23年三季度报告》 2. 《关于公司采购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第十届监事会第5次会议 | 2023年12月2日 | 《关于补选吴祥文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3年，公司监事依法出席和列席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

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未发现任何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公司实际需要，并且得到了有效地执行，确保公司资产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在 2023 年度的所有重大方面都得到有效的内部控制。

（四）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监督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股票交易及其他违反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未发现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未发现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未发现损害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及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时，监事会持续推进自身建设，加强对法律法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财务管理等相关方面的学习，进一步提升监事会履职能力，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